

決定在大陸地區長期居住意願書

本人_____（姓名）茲因_____

（理由），決定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，並切結改領一次
退伍金後，除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施
行細則第二十三條及第二十四條規定外，不得以任何
理由請求恢復支領退除俸金，及在臺灣地區之私人財
務與債務之關係均已妥善處理等事項。

立意願書人：

（簽名蓋章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